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杜宛諭
電話：7273173#624
傳真：7268364
電子郵件：chantelle1227@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351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4年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徵稿活動入選作品資訊，請轉知所屬教師教學參用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1月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02856B號函辦理。

二、入選作品已放置於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（<https://cis.ncu.edu.tw/NsaSys/cenaer>），供各校教學參用，使用時請註明引用來源及作者，以尊重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